表

職稱

成

1.縣長

子

女

2.

年

稱	謂	姓		名	稱		謂	姓			名
妻		黃月絲	I								
(一)不動產 1.土地											
土	地		坐	落	面 (平	積 方公尺)	權利範圍	圍(持名	})	所有相	藿人
新竹縣竹北市 即房屋用地)		165	所有權3	全部	黃月紅						
2.房屋											
房	屋		標	示	面 (平	積 方公尺)	權利範圍	})	↑) 所有權人		
新竹縣竹北市	i中興里嘉		176.09	所有權3	全部	黃月紅					
(二)船舶											
種	————— 类	頁 總	噸	數	船	籍	港	所		有	人
無											
(三)汽車											
種	类	頁 汽	缸 容	量	牌	照 勃	虎 碼	所		有	人
小自客			2,000cc		W2〇〇〇				RI.		
(四)航空器					+.						
型	式	製	造廠	名和		國籍相	票示 及	編號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	
(五)存款(總公 1.新臺幣	金額: 存款		3,652,855	元)							
種		類	存 放	Ł	機	構	Ρ̈́	名	金		額
活儲乙存			台北市銀			林光華		189,929			
活儲乙存 第一商銀							林光華		640		
活儲乙存	儲乙存 台灣銀行						林光華		1,562,599		
活儲乙存	活儲乙存 美國運通銀行						林光華				
活儲乙存			郵局				林光華			99	,469

財 産

配

偶

1.新竹縣政府

2.

女

子

申

及

報

未

人 員

服務機關

年

成

公

林光華

及

申報人姓名

偶

配

職

未

財

產

種

活儲乙存 郵局												318,749		
活儲乙存 世華錚					 艮行					貴月紅		121,288		
定存				美國道	重通				1	木光華		572,496		
2.3	小幣及 非	其他幣	別存款	欠					<u>-</u>					
44 WG WAY 12.1			<i>‡</i> :	字 放			機構户		i.	3 名		新		
種	類	幣	別	存	D			17%, 1F			石	折合新臺幣價		
無														
(六)外	修(指現	金或旅	支行支	票)(總價	額:			383,47	0	元)				
幣	幣 別 所 有				人金					額折合		新臺幣價		
美金	美金林光華								12,370			383,470		
(七)有(l.g	賈證券(投票(總	股票、價額:	票券	、債券及 69	其他 2,2	之有價 40	證券	總價額:			692,24	0 元)	1	
種類					所有人			股 數 票面			價額	總	彩	
寶建						月紅		548		10		5,480		
						月紅		6,000			10		60,000	
中和						月紅		5,280			10		52,800	
新泰伸						月紅		1,150			10		11,500	
東元						月紅		43,120			10		431,200	
						月紅		13,126			10	131,260		
2.	票券(總	價額:					元)			•		•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單位數	4	票 面 们	賈 額	總	額	
 無														
3.1	責券(總	價額:					元)					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單位數	7	票 面 们	賈額	總	簃	
——— 無														
4.	其他有任	賈證券	(總價	額:				元)				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單位數	ž,	票 面 们	賈 額	總	額	
					-							İ		

價

額

人

所

類

有

無																
(九)債權(總金額:								元)								
種		類	債 權 人			債	養			及	地	地 址		金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(十)債務(總金額:						2,593	3,224	元)								
種		類	債務人債 權				人	人 及			址	金	額			
房屋貸款 林光華						第一銀	行新尔	分行					2,	593,	224	
(±) ₄	事業	殳資(總金	額:				元)								
投	資	人	1	殳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生角	前註															
無																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此 致

察

院

監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林光華 申 報 日 期: 88 年 12 月 30 日